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暂停申购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0 年 5 月 13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华安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华安沪深 300 指数分级		
基金主代码	160417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华安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安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	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	暂停申购起始日	2020 年 5 月 15 日	
	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	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，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，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暂停华安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业务。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华安沪深 300 指数 分级 A	华安沪深 300 指数 分级 B	华安沪深 300 指数 分级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150104	150105	160417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	-	-	是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) 本基金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暂停办理基础份额的场内拆分业务。

2)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(www.huaan.com.cn),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-50099 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,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 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, 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5月13日